

附件 2

全国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申报表

浙江 省（自治区、直辖市、兵团） 台州市（地、州、盟、师）
天台 县（市、区、旗、团场）

报送时间：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报送单位： 天台县人民政府（盖章）

表 I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县(市、区)基本情况

	自然情况				经济情况				普通中小学校数(所)					特殊教育学校(所)	小学教学点数(个)		教学班数(个)		在校学生数(人)		教职工数(人)			
	人口总数(万人)	农业人口数(万人)	乡镇数(个)	行政村数(个)	年人均国内生产总值(元)	年人均地方财政收入(元)	农民年人均纯收入(元)	城镇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元)	小学	九年一贯制学校	初中	完全中学	十二年一贯制学校		计	其中:50人及以上	小学	初中	小学	初中	小学		初中	
																					合计	其中专任教师	合计	其中专任教师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L15	L16	L17	L18	L19	L20	L21	L22	L23	L24	
全县总计	60.20	40.10	15	374	57581	4802	20697	41928	41	5	15	1	1	1	8	2	928	483	32327	21531	1838	1779	1492	1432

注：“人口总数”和“农业人口数”按常住人口统计，数字保留两位小数。L5-L8 列数字保留整数。

表 II-1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元)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综合评估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小学	达标学校总数	49	49	49	47	49	49	49	49
	达标学校比例(%)	100%	100%	100%	95.92%	100%	100%	100%	100%
初中	达标学校总数	22	22	22	22	22	22	22	22
	达标学校比例(%)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100%

注：小学含 50 人及以上教学点。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一）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哪几项指标达到 85%）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1	天台县平桥镇下秧田小学	7	56	5	5	12.50	1.79	1.79	8.00	11.61	3446.43	8.93	1	全部达标
2	天台县白鹤镇厚泽小学	7	54	5	5	14.81	1.85	1.85	5.56	9.81	4629.63	9.26	1	全部达标
3	天台小学	7	2927	6	68	5.91	1.74	0.92	4.53	7.79	2220.70	2.73	1	全部达标
4	天台县赤城街道螺溪小学	7	438	6	12	7.31	1.37	0.91	4.42	8.68	2328.77	3.20	1	除 L10 达到 85%外其余均达标
5	天台县赤城街道栖霞小学	7	487	6	14	6.16	1.03	1.23	4.52	8.21	2258.73	3.08	1	全部达标
6	天台县平桥镇新中小小学	7	229	6	9	7.86	1.75	1.31	6.55	9.61	2532.75	4.80	1	全部达标
7	天台县平桥镇屯桥小学	7	479	6	13	5.43	1.67	1.04	4.90	10.44	2150.31	3.34	1	全部达标
8	天台县平桥镇宁协小学	7	58	6	6	12.07	1.72	1.72	11.38	15.52	2775.86	10.34	1	全部达标
9	天台县平桥镇东林小学	7	360	6	12	7.22	1.67	1.11	4.81	11.50	2416.67	4.17	1	全部达标
10	天台县赤城街道第四小学	7	1927	6	51	4.36	1.14	0.93	4.72	7.80	2266.32	3.27	1	全部达标
11	天台县平桥镇第二小学	7	1348	6	32	4.23	1.11	1.11	4.69	7.81	2002.97	2.37	1	全部达标
12	天台县三合镇宝华小学	7	290	6	12	6.55	1.03	1.03	5.17	8.62	2037.93	4.14	1	全部达标
13	天台县三合镇苍南小学	7	279	6	9	5.73	1.08	1.08	6.50	8.60	2508.96	3.58	1	全部达标
14	天台县平桥镇前山小学	7	446	6	12	6.05	1.57	1.12	4.52	14.46	2309.42	3.81	1	全部达标
15	天台县平桥镇长洋小学	7	56	5	5	7.14	1.79	1.79	10.71	16.07	2053.57	8.93	1	全部达标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二）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哪几项指标达到 85%）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16	天台县白鹤镇鹤楼小学	7	180	6	6	5.56	1.11	1.11	5.00	7.72	2777.78	5.00	1	全部达标
17	天台县赤城街道第二小学	7	1841	6	44	4.89	1.03	1.03	4.99	7.50	2498.64	2.88	1	全部达标
18	天台县洪畴镇中心小学	7	1108	6	30	5.14	1.35	0.99	4.51	8.30	2166.06	3.25	1	全部达标
19	天台县赤城街道第三小学	7	766	6	21	5.87	1.04	1.04	6.31	7.51	3498.69	3.39	1	全部达标
20	天台县三合镇港南小学	7	261	6	9	4.98	1.15	1.15	4.52	9.58	2203.07	3.83	1	全部达标
21	天台县平桥镇中心小学	7	1664	6	39	6.13	1.20	0.96	4.60	7.87	2450.54	3.37	1	全部达标
22	天台县福溪街道中心小学	7	1503	6	39	6.19	1.26	1.40	4.51	7.98	2625.42	3.93	1	全部达标
23	天台县白鹤镇中心小学	7	1714	6	43	5.72	1.28	0.93	4.57	13.89	2011.09	2.98	1	全部达标
24	天台县白鹤镇第二小学	7	474	6	13	5.06	1.05	1.05	5.49	8.23	2270.04	3.16	1	全部达标
25	天台县街头镇中心小学	7	1425	6	35	5.19	1.33	0.98	5.33	11.05	2406.67	3.37	1	全部达标
26	天台县始丰街道中心小学	7	2133	6	56	5.30	1.08	0.98	5.10	7.74	2334.74	3.23	1	全部达标
27	天台县福溪街道横山小学	7	463	6	13	4.75	1.08	1.08	4.22	7.93	2116.63	3.24	1	除 L10 达到 85%外其余均达标
28	天台县始丰街道山河小学	7	271	6	8	7.01	1.48	1.11	4.52	7.60	2398.52	2.95	1	全部达标
29	天台县始丰街道石溪小学	7	92	6	6	11.96	1.09	1.09	6.20	10.87	3152.17	6.52	1	全部达标
30	天台县街头镇旗前小学	7	120	6	6	6.67	1.67	1.67	5.96	16.67	2533.33	5.00	1	全部达标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三）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哪几项指标达到85%）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31	天台县街头镇祥明小学	7	46	6	6	13.04	2.17	2.17	17.93	23.74	5521.74	13.04	1	全部达标
32	天台县坦头镇中心小学	7	1599	6	42	5.32	1.13	1.00	4.52	8.57	2501.56	3.13	1	全部达标
33	天台县坦头镇第二小学	7	513	6	13	4.29	1.17	0.97	7.13	18.13	2651.07	3.31	1	全部达标
34	天台县坦头镇欢岙小学	7	70	6	6	12.86	1.43	1.43	9.29	9.47	3571.43	10.00	1	全部达标
35	天台县坦头镇东横小学	7	105	6	6	10.48	1.90	0.95	12.95	14.29	3238.10	6.67	1	全部达标
36	天台县坦头镇苍宝小学	7	117	6	6	8.55	1.71	1.71	13.68	10.26	2307.69	5.98	1	全部达标
37	天台县三合镇中心小学	7	1257	6	32	5.73	1.27	0.95	6.23	15.91	2048.53	3.18	1	全部达标
38	天台县雷峰乡中心小学	7	89	6	6	16.85	2.25	2.25	6.07	12.13	5280.90	8.99	1	全部达标
39	天台县雷峰乡祥和小学	7	65	6	6	10.77	1.54	1.54	6.65	15.38	3892.31	9.23	1	全部达标
40	天台县福溪街道滩岭小学	7	203	6	6	7.39	1.48	0.99	4.67	11.63	2315.27	3.94	1	全部达标
41	天台县实验小学	7	2648	6	63	5.40	1.10	0.91	4.61	7.52	2477.34	2.57	1	全部达标
42	天台县始丰街道唐宋小学	7	112	6	6	7.14	1.79	1.79	6.06	9.48	2821.43	6.25	1	全部达标
43	天台县始丰街道雨泽小学	7	332	6	10	5.12	1.20	1.20	4.89	8.78	2304.22	3.61	1	全部达标
44	天台县泳溪学校（小学部）	7	67	6	6	25.37	1.49	1.49	9.78	19.39	6573.71	8.63	1	全部达标
45	天台县龙溪学校（小学部）	7	94	6	6	17.02	1.06	1.06	5.73	9.83	2730.75	6.55	1	全部达标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四）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 哪几项指标达到 85%)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46	天台县石梁学校(小学部)	7	74	6	6	20.27	2.70	2.70	6.67	11.98	5991.90	8.91	1	全部达标
47	天台县南屏学校(小学部)	7	84	6	6	16.67	3.57	4.76	7.61	13.36	7618.49	8.19	1	全部达标
48	天台县三州学校(小学部)	7	85	6	6	18.82	2.35	2.35	10.12	11.06	2581.12	6.64	1	全部达标
49	天台县外国语学校(小学部)	10	978	6	27	7.16	1.12	1.23	6.21	9.34	3475.50	2.81	1	全部达标
1	天台县螺溪中学	7	545	3	12	6.97	1.10	0.92	6.33	11.30	2862.39	3.12	1	全部达标
2	天台县赤城中学	7	2923	3	61	6.12	1.13	0.92	5.85	12.45	3313.38	2.46	1	全部达标
3	天台县平桥镇前山中学	7	216	3	7	13.43	1.85	1.85	6.02	14.35	3287.04	3.24	1	全部达标
4	天台县三合中学	7	1254	3	28	6.70	1.12	1.04	6.08	11.00	2511.96	2.55	1	全部达标
5	天台县平桥镇中学	7	2525	3	53	7.01	1.07	0.95	9.34	11.17	3223.76	3.17	1	全部达标
6	天台县栖霞中学	7	208	3	6	12.02	1.44	0.96	6.98	16.83	3360.58	3.37	1	全部达标
7	天台始丰中学	7	1902	3	40	5.89	1.05	0.95	6.31	11.64	3059.94	3.73	1	全部达标
8	天台县雷峰中学	7	165	3	6	12.12	1.82	1.82	7.16	16.36	3151.52	5.45	1	全部达标
9	天台县洪畴中学	7	653	3	16	6.58	1.23	0.92	6.29	11.49	2894.33	3.06	1	全部达标
10	天台县街头中学	7	946	3	21	5.92	1.06	0.95	5.84	14.92	2716.70	2.75	1	全部达标
11	天台县坦头中学	7	1549	3	33	5.87	1.10	0.90	6.51	10.30	2885.73	2.84	1	全部达标

表 II-2 小学、初中资源配置基本情况（分学校五）

序号	学校名称	举办者类型	在校生数	年级数	班级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 (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 (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该校综合评估是否达标	备注（注明有哪几项指标达标，哪几项指标未达到 85%）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L9	L10	L11	L12	L13	L14	
12	浙江省天台实验中学	7	2942	3	62	6.19	1.39	1.02	6.14	11.34	3059.14	2.41	1	全部达标
13	天台县白鹤中学	7	1699	3	37	6.24	1.12	0.94	6.11	11.91	2501.47	2.83	1	全部达标
14	浙师大附属天台大公中学	7	925	3	21	8.97	1.08	1.08	10.24	21.55	3243.24	3.03	1	全部达标
15	天台县屯桥中学	7	326	3	9	9.20	1.53	1.53	5.92	11.04	2883.44	3.68	1	全部达标
16	天台县泳溪学校（初中部）	7	76	3	3	19.74	3.95	2.63	10.76	21.33	7231.08	9.50	1	全部达标
17	天台县龙溪学校（初中部）	7	81	3	3	13.58	2.47	1.23	6.31	10.81	3003.82	7.21	1	全部达标
18	天台县石梁学校（初中部）	7	45	3	3	24.44	2.22	2.22	7.34	13.18	6591.09	9.80	1	全部达标
19	天台县南屏学校（初中部）	7	79	3	3	18.99	2.53	3.80	8.37	14.70	8380.34	9.01	1	全部达标
20	天台县三州学校（初中部）	7	46	3	3	21.74	2.17	2.17	11.13	12.17	2839.23	7.30	1	全部达标
21	天台育英中学（初中部）	7	102	3	3	10.78	1.96	2.94	5.92	16.76	2960.23	2.46	1	全部达标
22	天台县外国语学校（初中部）	10	2304	3	50	6.25	1.22	0.95	6.83	10.27	3823.05	3.00	1	全部达标

注：1. 小学学校总数 49 所（其中：一贯制学校的小学部有 6 所，50 人及以上教学点有 2 个），初中学校总数 22 所（其中：一贯制学校的初中部 6 所，完全中学的初中部 1 所）。

2. 举办者类型处填写代码：中央教育部门代码为 1、中央其他部门为 2、省级教育部门为 3、省级其他部门为 4、地级教育部门为 5、地级其他部门为 6、县级教育部门为 7、县级其他部门为 8、地方企业为 9、民办为 10。

3. L7-L13 数值均保留两位小数。

表III 县域义务教育校际均衡情况

		每百名学生拥有高于规定学历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县级及以上骨干教师数	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艺术(美术、音乐)专任教师数	生均教学及辅助用房面积(m ²)	生均体育运动场馆面积(m ²)	生均教学仪器设备值(元)	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	综合
		L1	L2	L3	L4	L5	L6	L7	L8
小学	全县平均值	5.88	1.28	1.06	5.11	9.33	2451.76	3.36	——
	差异系数	0.345	0.217	0.263	0.235	0.290	0.222	0.334	0.272
初中	全县平均值	6.84	1.20	1.02	6.81	12.13	3133.11	3.00	——
	差异系数	0.295	0.217	0.282	0.193	0.201	0.179	0.278	0.235

注：全县平均值保留两位小数，差异系数保留三位小数。

表IV 政府保障程度评估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1. 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规划布局合理，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根据我县区域产业结构和规划人口以及我县义务教育布局现状，委托浙大规划设计研究院编制完成《天台县中小学幼儿园布局规划（2018-2030）》，目前县域内义务教育学校布局合理，符合国家规定要求。	是
2. 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	2014年6月，天台县政府出台了《天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高水平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天政发〔2014〕10号）文件，明确实施“以县为主”的教育投入保障机制，改善义务教育学校的办学条件。全面实施义务教育“校校标准化工程”，加大对农村偏远学校和相对薄弱学校倾斜力度，促进各学校之间校舍和设施设备配置的基本统一。逐步实行城乡统一的中小学编制标准，合理配置各学科教师。生均公用经费由财政统一保障，城乡标准统一。2017年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7〕25号）文件精神，进一步确保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学校建设标准统一、教师编制标准统一、生均公用经费基准定额统一、基本装备配置标准统一。	是
3. 所有小学、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1间以上；其中，每间音乐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6平方米，每间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	我县所有小学、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美术专用教室1间以上；其中，音乐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6平方米，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	是
4. 所有小学、初中学校规模不超过2000人，九年一贯制学校、十二年一贯制学校义务教育阶段规模不超过2500人	超过2000人的小学3所，初中3所，超过2500人的一贯制学校1所。按照计划，今年下半年开始，超规模学校起始年级全部控制在规定控制规模内，力争三年努力实现全部达标。今年秋季新学期，城区的浙师大附属天台大公中学实现整体搬迁，始丰中学二期扩建工程建成使用，实验小学新城校区、天台小学飞鹤山校区和赤城三小迁建工程开工建设，为2020年秋季办学规模全部达标奠定基础。	是

表IV 政府保障程度评估指标（续）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5. 小学、初中所有班级学生数分别不超过 45 人、50 人	超过 45 人的小学班级数 0 个，超过 50 人的初中班级数 0 个。	是
6. 不足 100 名学生村小学和教学点按 100 名学生核定公用经费	全县 6 个班级以下的小学（教学点）按每班 40 人计算划拨生均公用经费，生源不足 200 人的初中学校按 200 人计算划拨生均公用经费，生源不足的九年一贯制学校比照上述标准划拨生均公用经费。	是
7. 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不低于 6000 元	天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天政办发〔2014〕99 号）文件，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按当地普通同级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的 10 倍拨付，并纳入义务教育经费保障体系。（义务教育阶段学生公用经费标准：初中 850 元/年/生，小学 650 元/年/生）	是
8.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平均工资收入水平不低于当地公务员平均工资收入水平，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	全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年平均工资收入为 131195 元，当地公务员年平均工资收入 130986 元（未包含应休未休年休假工资和车改补贴），按规定足额核定教师绩效工资总量。	是
9. 教师 5 年 360 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 100%	完成 360 学时培训的教师 3155 人，全县教师 3155 人，教师培训完成率 100%（因第一轮教师 360 学时培训从 2011 年起，2016 年结束，故按 2016 年义务教育专任教师年报数）。第二轮 360 学时培训按相关要求开展落实。	是
10. 县级教育行政部门在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统筹分配各校教职工编制和岗位数量	根据需求，积极争取，在县编办核定的教职工编制总额和岗位总量内，统筹进行分配，确保学校教学工作的正常开展。	是
11. 全县每年交流轮岗教师的比例不低于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 10%；其中，骨干教师不低于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 20%	全县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 439 名，上一年度交流轮岗教师 133 名，交流轮岗教师占符合交流轮岗条件教师总数的比例 33%；交流轮岗的骨干教师 29 名，占交流轮岗教师总数的比例 21.8%	是

表IV 政府保障程度评估指标（续）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12.专任教师持有教师资格证上岗率达到 100%	全县在岗专任教师 3440 人，其中持有教师资格证的专任教师 3440 人，占比 100%	是
13.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分别达到 100%、95%以上	城区和镇区公办小学、初中（均不含寄宿制学校）就近划片入学比例分别 100%、100%。	是
14.全县优质高中招生名额分配比例不低于 50%，并向农村初中倾斜	全县优质高中招生名额总数 1920 人，分配名额 960 人，占比 50%。其中分配农村学校的名额 565 人，占分配名额总数的 58.8%	是
15.留守儿童关爱体系健全，全县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在公办学校和政府购买服务的民办学校就读的比例不低于 85%	全县上下十分重视留守儿童关爱工作，切实办好山区寄宿制学校，专题开展留守儿童关爱行动和山区留守儿童暖冬行动，相关工作得到分管副省长的批示肯定。符合条件的随迁子女数 3645 人，在公办学校就读 3392 人，占比 93.4%	是

注：表中所有比例数值保留一位小数，其余保留整数。

表 V 教育质量评估指标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1. 全县初中三年巩固率达到 95% 以上	全县初中毕业生数为 6287 人，三年前初中在校生数为 6211 人，转入学生数为 292 人，死亡学生数为 2 人，转出学生数为 214 人，全县初中三年巩固率为 100%。	是
2. 全县残疾儿童少年入学率达到 95% 以上	全县残疾儿童少年为 316 人，入学 312 人，入学率为 98.73%。其中，在特殊教育学校就读 103 人，占比 32.59%。	是
3. 所有学校建立章程，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	全县学校已全部建立章程，章程内容全部通过天台县教育信息网公示，并经局党委会研究核准。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建设数字化校园，实现公文、通知等通过 OA 公文办公系统；学校日常管理采用钉钉政务办公系统或其他校园管理系统；组织实施同步课堂、空中课堂等互动教学平台，充分利用浙江省“之江汇”教育广场进行教学活动，实现学校管理与教学信息化。	是
4. 全县所有学校按照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 5% 安排教师培训经费	出台了《关于印发<天台县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天教人〔2011〕303 号)和《关于印发<天台县教师培训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文件，按每年不少于当地教职工工资总额 3% 的比例安排专项资金，用于中小学教师的培训。其中，教育局按 30% 提取专项资金，统筹用于指定项目培训，其余 70% 以学校为单位实施专项管理，由学校统筹使用。中小学校按不少于学校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总额的 5% 比例，用于教师培训经费。	是

表 V 教育质量评估指标（续）

指标名称	指标值或简要结论	是否达标
5. 教师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全县中小学普及班级多媒体，教师普遍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依托省“之江汇”教育广场开展教学实践。2018年区域平台活跃度达到600以上，全省排名第14位。每年开展教师多媒体教育软件制作、微课程制作、实验操作竞赛、中考实验操作考查等活动，师生信息素养得到有效提升，2016年成功创建省教育装备规范管理示范县，教师普遍能熟练运用信息化手段组织教学，设施设备利用率达到较高水平。	是
6. 所有学校德育工作、校园文化建设达到良好以上	认真贯彻实施《中小学德育工作指南》，积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与北京“走进崇高研究院”合作，打造走进崇高德育基地。2017年秋季开始，依托得天独厚的天台山和合文化，着力构建“和合德育”活动体系，全县学校德育工作成效显著，并各有特色，涌现了张静初、周谦、最美零零后等一大批爆红网络的“品德好少年”。以“一校一品”全面打造学校校园文化建设，美丽校园创建率达到98%。	是
7. 课程开齐开足，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效开展	全县中小学都按照国家规定开齐课程、开足课时。教学秩序规范，综合实践活动有效开展。今年10月，天台县被认定为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是
8. 无过重课业负担	严格执行“轻负提质”要求，保证学生每天体育活动一小时，控制作业总量和作业时间。小学一、二年级不留书面家庭作业，小学中高段和初中生每天书面作业分别控在1小时、2小时以内。规范校内考试评价。一二年级期末考试和考查推广非纸笔测试形式。一至六年级使用等级和评语，七至九年级实行等级、分数和评语相结合方式报告成绩。	是
9. 在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中，相关科目学生学业水平达到III级以上，且校际差异率低于0.15	语文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数学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 科学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体育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 艺术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德育____级、校际差异率____。 我县近年来未参加国家义务教育质量监测。	是

表VI 社会认可度调查情况

	问卷总数			问卷调查综合 满意度 (%)	实地走访人数		实地走访满意度 (%)
	计	其中：回收有效问卷数			计	其中：满意人数	
		计	其中：满意问卷数				
	L1	L2	L3		L4	L5	
计							
其中：家长							

表VII 县域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自评报告

一、坚持教育优先地位，增强均衡发展的保障

(一) **加大教育投入。**根据《天台县人民政府关于深入推进义务教育高水平均衡发展的实施意见》(天政发〔2014〕10号)和《浙江省人民政府关于统筹推进县域内城乡义务教育一体化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浙政发〔2017〕25号)文件精神,规范“四个统一”要求。成立浙江省育青科教发展有限公司,通过整合教育资源,盘活教育经营性资产,新增学校基础设施建设资金4.46亿元。

(二) **科学规划布局。**坚持扩大办学规模与兼顾学生就近入学相结合,积极稳妥推进全县中小学布局调整工作。2018年,委托浙江大学编制完成《天台县中小学校和幼儿园布局规划(2018—2030年)》。形成布点均匀、规模适当、结构合理的教育发展新格局。

(三) **推进项目建设。**2014年以来,共启动教育建设项目81个,总投资达14亿元,全县新增教育用地657亩,新增建筑面积33.86万平方米。开展义务教育学校标准化建设,不断优化办学条件,缩小城乡教育差距,积极推进教育信息化工作。

二、全面提升育人质量，丰富均衡发展的内涵

(一) **把准全面育人方向。**全面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推进“和合教育”建设。“和合文化十进校园”活动得到原台州市委书记王昌荣的批示肯定。街头小学被评为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艺术传承学校,职业中专“和合德育”被评为省中职德育品牌项目,完成《天台山和合文化》地方教材编写等。

(二) **狠抓教学质量提升。**加强学校规范化、精细化管理。组建高考研究会、学生发展中心、青年教师论坛等专业团队,开展针对性的课题研究。利用得天独厚的天台山文化,切实推进“一校一品”建设。2018年,天台作为全国8个基础教育质量监测先进县,在教育部署召开的成果交流会上作典型经验介绍,成功入围全国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三) **引进优质教育资源。**在县域内优质教育资源不足的情况下,坚定走联合办学之路。与名校签订合作办学协议,县政府与浙师大合作共建浙师大附属天台大公中学;天台中学与美国加州大学建立友好学校关系;平桥中学与学军中学、外国语学校与富阳中学开展合作办学。特殊教育向两头延伸迈出实质性步伐,在始丰小学设立特殊教育“卫星班”,并承办市“卫星班”建设现场推进会。

三加强教师队伍建设，激发均衡发展的动力

一是加强队伍管理。全面实施全县教职工“县管校聘”工作,出台《天台县义务教育学校教师校长交流工作实施意见》,深入推进县域内教师校长交流轮岗制度、山区学校教师积分制和校长职级制。二是健全培养机制。出台《关于印发〈天台县中小学教师专业发展培训实施细则(试行)〉的通知》和《关于印发〈天台县教师培训经费使用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按不少于学校年度日常公用经费总额的5%比例,用于教师培训经费。教师5年360学时培训完成率达到100%。深入实施名师名校长工程、领雁工程等,充分发挥名师、名校长的辐射作用,加快农村教师的专业化发展。三是保障教师待遇。实施“山区教师安

心工程”，落实每月 300 元交通补贴；建立教职工疗休养制度和两年一次体检制度；2013 年起教师与公务员同等享受年终考核奖；社会捐资设立每年 30 万元的“优秀教师奖励基金”。2018 年，研究出台《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从业务培训、工资收入等方面保障教师合法权益。

四、保障弱势群体权益，守牢均衡发展的底线

一是完善扶贫助学机制。建立贫困生分类资助长效机制，将贫困生分为 A、B 二档，分别给予每月 160 元、80 元生活补助。二是实行农村倾斜招生。实施“阳光招生”，在招生政策上适当向农村学校倾斜，从重点高中统招计划中划出 50%的比例招收“定向生”，定向生的比例农村学校略高于城区学校。三是关注弱势群体入学。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快特殊教育事业发展实施意见的通知》（天政办发〔2014〕99 号）文件，特殊教育学校生均公用经费按当地普通同级学校生均公用经费的 10 倍拨付，并纳入义务教育经费保障体系。

四、存在问题与努力方向。当前，我县义务教育发展仍然存在一些问题：1. 优质教育资源总量仍然不足，不能完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对优质教育的需要，特别是随着城镇化加快和二孩政策带来的冲击，城区和中心城镇的教育资源仍然紧张；2. 教师的教育理念、专业素养还有进一步提升的空间；3. 农村学校的自主发展能力、办学个性和活力有待进一步增强。围绕创建任务，补短板、抓整改，重点做好以下 4 个方面：

一是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坚持教育优先发展的地位不动摇。天台县委、县政府将一如既往地重视教育工作，切实保证经济社会发展规划优先安排教育发展，公共资源优先满足教育需要。始终把教育工作作为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工作，纳入全面建设小康社会的总体规划之中，全面形成政府部门兴学助教、全社会尊师重教的良好工作氛围。

二是进一步加大教育投入，保障教育均衡发展的条件不改变。教育是最大的民生工程，我们将把教育工作摆在更加突出的位置，切实解决教育发展中的困难和问题，全力保障财政对农村教育的经费投入，优先保障义务教育均衡发展所需资金，全面提高义务教育阶段中小学校公用经费保障水平，提升薄弱学校教育装备水平。

三是进一步加强队伍建设，推进教师资源均衡的力度不放松。认真贯彻落实国家和省定教职工编制标准，加强队伍管理，优化队伍结构。从教师年龄、学科结构的实际出发，加大新教师引进力度。出台《教育系统高层次人才引进工作方案》，建立优秀人才激励机制，有效提高教师队伍的学历层次。落实好《全面深化新时代教师队伍建设改革实施方案》，依法保障教师待遇。

四是进一步推进内涵发展，保证教育均衡发展的动力不减弱。深化课程改革，全面落实国家课程方案和各学科课程标准。探索建立学校教育质量监测评价制度、教育质量目标管理制度。进一步规范招生秩序，坚持公办义务教育阶段学校“免试、就近、划片”入学原则。严控办学规模，加快城区学校和名优学校的小班化步伐，促进教育资源的均衡配置和学校教育教学质量的全面提升。

天台县人民政府（盖章）

2018 年 12 月 21 日

设区市教育行政部门审核意见

年 月 日
